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机关廉政灶食材采买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西安市未央区草滩街道办事处_____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陕西臻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_____

签署地点：_____西安市未央区北郊草滩东兴路1号_____

签署日期：_____2026.6.11_____



采购人（甲方）：西安市未央区草滩街道办事处

成交供应商（乙方）：陕西臻泽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选定乙方为

机关廉政灶食材采买 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在平

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机关廉政灶食材采买，需满足采购人一日三餐的食材要求，包括米、面、油、肉类、蛋类、蔬菜、水果、豆制品、水产品、副食类、佐料类等物资的采购及配送，正常工作日人数约为161人。一般为工作日供货；节假日用餐人数及供货由采购人临时通知。

（二）采买内容及要求：

1、采买内容及要求

大米：必须符合 GB/T1354-2018 大米质量标准，必须符合 GB2715-2016 粮食食品安全标准，具备“SC”食品生产许可证，无掺杂、无沙石，碎米少，无黄粒米；等级为二级及以上精米；

食用油：须符合 GB/T1536-2021 菜籽油标准或 GB/T1535-2017 大豆油标准，具备“SC”食品生产许可证，质量等级一级；随货附带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报告，色泽、透明度、气味、滋味均无异常，均为定型包装。

面粉：高筋面粉必须符合 GB/T8607-2024 国家标准，小麦粉必须符合 GB/T1355-2021 国家标准，低筋面粉必须符合 GB/T8607-2024 标准；色泽正常，质地干爽、无异味，包装袋上有注册商标、SC 食品生产许可标识，有检验合格证、清晰标明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蔬菜类：必须符合 GB2763-2026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标准并具有农药残留检验记录，供应当季各类新鲜蔬菜以及合规大棚种植蔬菜，蔬菜类必须保证无黄叶、枯死叶、无虫、无杂质，原菜须保证菜面干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品相完好无破损、大小均匀、成熟度适中，净菜须保证菜面完全干净、无泥土、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需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烹饪加工；

肉类、家禽类：应具有相关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明，供应商应设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并具有符合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要求的肉类食材屠宰厂的经营授权书，含水(冰)率符合标准，肉品须表皮洁净、膘厚适中、色泽鲜亮、纹理清晰、肉质细腻、无异味、去骨、无毛、按压无水迹，冻品外包装需完整，无破损，无不封口现象，有生产日期。冻品在解冻后，发现质量问题需无条件退货。符合国家绿色批发市场标准，应具备满足交易需要的冷冻贮藏设施；

蛋类：新鲜饱满、大小均匀、蛋壳光滑完整无破损，须出具加盖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检疫专用章的动物检疫合格证明；

豆制品：豆制品须保证食材干净、不含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按统一标准加工、码放整齐、无须二次处理可以直接进行熟加工，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产品总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水产品：鱼类要求体表光滑无病灶，有鲜鱼鳞片完整，无鳞鱼无浑浊粘液，肉质干燥，紧密，呈白色或淡黄色眼球外突饱满透明，鳃丝清晰鲜红或暗红，保持活体状态固有色，无异味，鱼类肌肉紧密有弹性，内脏清晰可辨无腐烂；

水果：时令各类水果，无虫、无杂质，原水果须保证果面干净、无明显泥土、码放整齐、无破损、大小基本统一、不得过熟或欠熟；

副食类：包括食糖、蜜制品、饮料、饼干、糕点、糖果、罐头、茶叶、乳制品、小食品等其他经过加工的食品。

佐料类：品质好，无霉变、无杂质，定型包装调味品，色泽正常，具有该品种固有的香味，滋味无异味，油酱均匀的酱体或无结块的粉状固体，封口平整，外包装无污物、无泄漏，无胀袋或无瓶盖凸起现象；须为正规厂家生产，具有“SC”食品生产许可标志，生产日期清晰，货品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时，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产品总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注：1. 凡涉及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以最新标准为准，所有食材均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24)及其他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文件要求。

2. 采购人具体采购品种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品种。若采购清单上有部分货物因为季节或其他特殊原因无法提供，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换其他品种。结算也以实际供货验收单为准。

（三）配送要求：

1、配送要求：

（1）服务商须根据食堂要求提供的所有食材的具体品类、规格来供应产品，保质保量，准时准点满足食堂需求；服务商须保证所供原材料均为符合国家卫生、质量检验标准的正规产品，保证配送品种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所有配送食材每日按品类留存足量样品（每份不少于 125g），低温冷藏密封保存，留存时长不少于 48 小时，建立留样台账，登记留样日期、品类、责任人，到期规范销毁；

（2）服务商自备送货车（冷藏或恒温），安排专人及时供货，装卸费、送货费用及运输安全由服务商承担；

（3）米、面、油主食类、调味品、杂粮等食材根据食堂需求用量及库存条件，原则上每周送货 1 次或 2 次；肉类原则上要求每天送货 1 次，确保食材的新鲜；蔬菜水果原则上要求每天送货 1 次，确保蔬菜、水果新鲜；

（4）特殊情况下，食堂需要的小批量的急用物资，服务商应予以满足解决；

（5）所有食材服务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种类、规格进行供货，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所有食材配送服务均以采购人通知为准，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随时调整采购计划及供货时间段。

注：服务商配送的每批次食材均需提供所配送产品的检测报告或食品检验（防疫）合格证明跟随配送清单一起存档，服务商应按照满足人体均衡营养摄入的食材配送标准来制定详细、具体、合理的食材配送计划。

（四）验收标准：

（1）定型包装食品，应检验包装标识或者产品说明书是否标出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批号或者代号、规格、配方或者主要成份、保质期限、食用或者使用方法等，防止购进假冒伪劣产品，禁止无生产日期、无质量合格证、无生产厂家的“三无”食品及过期、变质、假冒伪劣食材进入食堂；

（2）主要食材中的定型包装食品，如米面油类应提供批次产品卫生主管部门的检验报告；

（3）包装污秽不洁、严重破损、运输工具不洁等造成污染的产品不得验收入库；

（4）采购人对所购食品原辅料的质量、数量进行核对验收，验收合格的及时入库，不合格产品应及时退回服务商，同时做好验收记录；



(5) 验收时，采购人清点入库物品的数量、规格，做到数量、规格、品种准确无误，入库时按不同的材质、规格、功能和要求，分类、分别储存，做到账物相符。

(6) 非定型包装的食品（或原材料）需进行感官检查：若发现腐败变质、油脂酸度、霉变、生虫、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现象，不得入库；未经卫生检验部门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不得入库；掺假、掺杂、伪造的食品不得入库。

(7) 每批次每种食材均抽查验收，对数量在 30 箱以上（含 30 箱）的抽查率为 10%，30 箱以下的抽查率为 15%。如发现食材有损坏等情况，应在相关单据上记录所有损坏情况并拍照留存。采购人使用单位验收人员应和供应商送货人员一起确认，并保留双方签字单据。

二、服务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至 2027 年 6 月 11 日。

三、合同价格

合同下浮率： 5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陆拾壹万陆仟贰佰叁拾伍圆伍角伍分 ； ¥ 616235.55 元。

四、付款方式：

1. 按月根据供货单据实结算，成交供应商在接受采购人的每一笔付款前，应向采购人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

2. 货物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所供货物清单，甲方对所供货物的品种、数量、价格进行核实，经核实无误后在供货单上签字确认。结算时按甲方签字确认的供货单据实结算。

五、保密条款

1、乙方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获得及接触的甲方的任何形式的保密信息，乙方人员不得在本协议目的之外使用，也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这些信息和接触这些信息的手段。

2、乙方应管理和教育好拟派人员遵守甲方的保密规定。如果乙方人员违反甲方的保密要求，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利追究乙方的责任。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如因为其他原因要解除合约，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如有一

方违反将补偿对方一个月服务费，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处罚。

2、乙方不认真履行合同条款或因其它理由突然终止合同，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即废除同乙方合同，乙方须赔偿甲方当月服务费。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乙方服务费或无故拖欠服务费一个月以上时，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撤回派驻人员。甲方须承担追加一个月服务费违约金。

4、乙方在工作中故意或疏忽而出现的责任事故因乙方原因造成他人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及严重损失甲方声誉的，每出现一次，乙方除承担相关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5、乙方人员违反合同所约定之义务，影响合同约定区域的安全或导致甲方其他方面损害，经甲方书面警告仍无整改，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而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随意变更、中止或终止。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其它事项

1、甲、乙双方作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磋商文件和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执壹份，备案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甲方	
采购人（公章）	成交供应商（公章）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北郊草滩东兴路1号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三桥街道东大街12号
邮编：710021	邮编：71008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卢浩

负责人：(签字) 杨亚刚	负责人：(签字) 郭
电话：029-86672410	电话：15691346000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农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账号：26115101040015586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西安丰镐路西口支行 账号：3700110809200013276
纳税人识别号：11610112742809538U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13MA6U8RQC6P
日期：2026年6月11日	日期：2026年6月11日

式
用
X